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9

##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上午9:00时在各董事所在地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康定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与正文》。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张剑女士与副董事长、董事田吉传先生分别提出辞职，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成德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项先球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候选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

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和内控审计服务。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合作需要，经公司认真考虑和综合评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理解和支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执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长期以来为公司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因独立董事张剑女士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回避了本事项的表决。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四）以 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3）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候选人简历

**沈成德**，男，196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宁波市轻工业局处长，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处长，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夏幸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成德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项先球**，男，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先求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灵威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海曙时代保健食品有限公司法人，四川习郎酒业有限公司董事。项先球先生长期从事药品、保健食品和白酒的生产销售工作。曾任宁波市海曙区工商联商会副会长，浙江省连锁协会常务理事等。

项先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它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